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2-021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力锂能”）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近期，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持有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资金来源
1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 11 月型定制第 2 期	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7900	2022/10/14-2023/09/11	3.55%	是	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总体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金额为 7,900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龙盈收益凭证 11 月型定制第 2 期产品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3 日